

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公告

中華民國 109 年 7 月 9 日

促轉三字第 1095300146A 號

主旨：公告受難者涂光明君等 24 人【詳如撤銷公告名冊（一）、（二）】應予平復司法不法之刑事有罪判決暨其刑、保安處分及沒收之宣告，於促進轉型正義條例施行之日均視為撤銷。

依據：

一、促進轉型正義條例第 6 條第 3 項。

二、108 年 6 月 12 日、7 月 10 日、9 月 18 日、11 月 27 日、109 年 2 月 12 日、4 月 22 日、5 月 15 日本會第 27 次、第 28 次、第 33 次、第 38 次、第 43 次、第 47 次、第 48 次委員會議決議。

公告事項：

一、受難者涂光明君等 15 人【詳如撤銷公告名冊（一）】，於 109 年 5 月 15 日經本會第 48 次委員會議決議，屬依二二八事件處理及賠償條例、戒嚴時期不當叛亂暨匪諜審判案件補償條例與戒嚴時期人民受損權利回復條例之規定，而獲得賠償、補償或回復受損權利之受難者。依據促進轉型正義條例第 6 條第 3 項第 1 款規定，其基於同一原因事實而受之有罪判決暨其刑、保安處分及沒收之宣告，於促進轉型正義條例施行之日均視為撤銷。

二、受難者黃行希君等 9 人【詳如撤銷公告名冊（二）】，於 108 年 6 月 12 日、7 月 10 日、9 月 18 日、11 月 27 日、109 年 2 月 12 日、4 月 22 日經本會第 27 次、第 28 次、第 33 次、第 38 次、第 43 次、第 47 次委員會議決議，其所受刑事有罪判決違反自由民主憲政秩序、侵害公平審判原則，屬依促進轉型正義條例應予平復司法不法之刑事有罪判決。依據促進轉型正義條例第 6 條第 3 項第 2 款規定，其基於同一原因事實而受之有罪判決暨其刑、保安處分及沒收之宣告，於促進轉型正義條例施行之日均視為撤銷，特此公告。

撤銷公告名冊（一）

序號	姓名	裁判法院（機關）	裁判字號	裁判案由	撤銷之內容（有罪判決暨其刑之宣告、保安處分及沒收之宣告）
0001	涂光明	高雄要塞司令部	(36)防法判第 1 號	共同首謀暴動意圖顛覆政府而著手實行	有罪判決暨其刑之宣告
0002	范滄榕	高雄要塞司令部	(36)防法判第 1 號	共同首謀暴動意圖顛覆政府而著手實行	有罪判決暨其刑之宣告
0003	曾豐明	高雄要塞司令部	(36)防法判第 1 號	共同首謀暴動意圖顛覆政府而著手實行	有罪判決暨其刑之宣告
0004	張深鏞	台灣台中地方法院	(36)刑訴字第 1208 號	參與以犯罪為宗旨之結社	有罪判決暨其刑之宣告
0005	曾煙	台灣台中地方法院	(36)刑訴字第 724 號	公然聚眾下手實施強暴脅迫	有罪判決暨其刑之宣告
0006	李水增	台灣花蓮港地方法院	(36)訴字 278 號特字 34 號	公然聚眾下手實施強暴脅迫；參與以犯罪為宗旨之結社	有罪判決暨其刑之宣告
0007	黃乾明	台灣高等法院	(40)上字第 815 號	結夥搶奪	有罪判決暨其刑之宣告
0008	林萬發	台灣台南地方法院	(37)交特字第 16 號	共同強劫公署及軍用財物	有罪判決暨其刑之宣告
0009	蔡明通	台灣台中地方法院	(36)特訴字第 77 號	結夥乘災害之際竊盜	有罪判決暨其刑之宣告
0010	柯玉墻	台灣高等法院	(36)刑上字第 124 號	乘災害之際竊盜罪	有罪判決暨其刑之宣告
0011	陳湧源	台灣新竹地方法院	(36)特字第 60 號	共同公然聚眾在場助勢施行強暴脅迫	有罪判決暨其刑之宣告
0012	田萬得	台灣高雄地方法院	(36)字第一三六九號	共同對於公務員依法執行職務時施強暴脅迫	有罪判決暨其刑之宣告
0013	王通仁	台灣高等法院第一分院	(36)刑訴字第 201 號	幫助以暴動意圖竊據國土	有罪判決暨其刑之宣告
0014	周甘露	台灣台南地方法院	(36)訴字第 178 號	參與以犯罪為宗旨之結社	有罪判決暨其刑之宣告
0015	陳堆金	台灣省保安司令部	(42)審三字第 125 號	藏匿叛徒；共同意圖擾亂治安而放火燒燬公署未遂	有罪判決暨其刑及沒收之宣告

撤銷公告名冊（二）

序號	姓名	裁判法院（機關）	裁判字號	裁判案由	撤銷之內容（有罪判決暨其刑、保安處分及沒收之宣告）
0001	黃行希	陸軍第 5326 部隊	(50)審字第 277 號	構造謠言以淆惑聽聞	有罪判決暨其刑之宣告
0002	林志森	國防部	(39)勁功字第 55 號	交付職務上所保管之軍事機密文書	有罪判決暨其刑之宣告
0003	王濟甫	國防部	(39)勁功字第 55 號	過失洩漏職務上所知悉軍事上機密之消息	有罪判決暨其刑之宣告
0004	許文明	臺灣警備總司令部	(62)裁化字第 11 號 ((62)葳孝字第 1339 號)	參加叛亂之組織	有罪判決暨其刑之宣告
0005	王筠	國防部	(47)覆高昭字第 29 號	連續公務侵占	有罪判決暨其刑之宣告
0006	王競雄	臺灣警備總司令部 臺灣東部地區警備司令部	(62)初特字第 38 號 (69)警審字第 002 號	預備以非法之方法顛覆政府罪、連續以演說為有利於叛徒之宣傳	有罪判決暨其刑之宣告
0007	余世新	海軍總司令部	(59)仲判字第 2445 號	公然侮辱上官	有罪判決暨其刑之宣告
0008	鄭傑光	國防部	(74)律微字第 27 號 (74)覆普律循字第 086 號	構造謠言以淆惑聽聞	有罪判決暨其刑之宣告
0009	魏肇潤	臺灣省保安司令部	(42)審聲字第 4 號	違反檢肅匪諜	有罪判決暨其刑之宣告